

附表

中央生态环境保护督察群众信访举报转办和边督边改公开情况一览表
(第7批2026年5月15日)

序号	受理编号	交办问题基本情况	行政区域	问题类型	调查核实情况	是否属实	办结目标	处理和整改情况	是否办结	责任人被处理情况
1	171	广东各地捕鸟现象严重，一些地区架设尼龙捕鸟网，尤其是鸟类繁殖季节，在网络平台存在售卖情况；另外还存在捕捉田鼠、山鼠等打野情况。	广州市	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	广东非法张网捕鸟以零星个案为主，随着广东鸟类种群数量稳步上升，部分群众为维护自身生产权益采取不当防护措施，间接伤害鸟类，护农与护鸟矛盾日益凸显。广东是第一个将“全面禁食陆生野生动物”明确写入省级地方性法规，我们建立健全多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格依照《野生动物保护法》和《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涉及野生动物非法猎捕、交易、运输、食用的，发现一起、查处一起，坚决斩断非法链条。	部分属实	依法查处，建立长效机制	在立法方面：广东省严格按照《野生动物保护法》和《广东省野生动物保护管理条例》规定，各地市设立了禁猎期和禁猎区，明确禁猎工具，公布了野生动植物违法犯罪举报电话，畅通举报渠道，严厉打击非法猎捕野生动物等行为。 在联合执法方面：建立了29个部门共同参与的打击野生动植物非法贸易部门联席会议制度，对非法猎捕、交易、运输、食用等环节实施全链条打击。 在跨区域合作方面：继联合湘赣鄂桂启动“候鸟迁飞通道跨区域联合保护行动”后，指导潮州、韶关、清远等地与相邻省份建立联防联控机制，建立跨区域协作网络。 在源头治理方面：聚焦农田、果园、湿地等重点区域开展排查，依托护林员、基层巡护人员与有奖举报实现第一时间发现、拆除非法网具，并依法从严查处非法猎捕田鼠、山鼠及鸟类行为。 在致害补偿方面：坚持疏堵结合，大力推广生态友好型防鸟技术，全面落实《广东省陆生野生动物致害补偿办法》和保险机制，化解护农与护鸟矛盾，引导群众科学开展鸟类致害防控和保护鸟类。 在宣传引导方面：结合公共卫生知识、典型案例宣传普及相关法律后果，引导群众摒弃“打野”陋习，构建全民参与、全链条覆盖的常态化治理新体系。	已办结	

注：问题类型包括群众身边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公共利益的生态环境问题、涉及规划政策方面问题、涉及邻避效应问题、涉及利益纠纷问题